

和女儿一起成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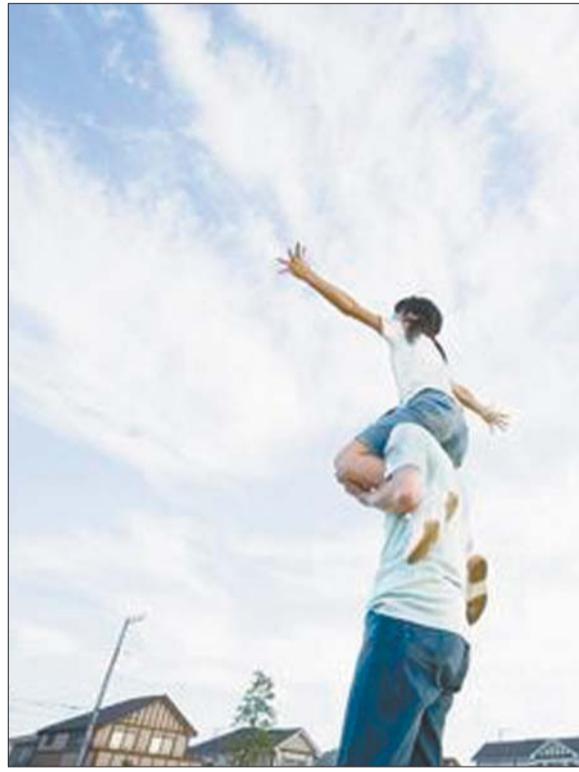
□戴群

女儿十六岁了,看着她出挑得高高的、细细的,头发飘飘的,不由得会想:再有多久,她就飞了?

着装的眼光更加成熟优雅,懂得如何穿衣可以凸显身材的优势,避免弱势;懂得如何穿得符合自己的身份和场合,如何用最少的花销创造最大的美感;常常陪我买衣服,对我买的贵一些的衣服,她很理性,她明白妈妈的着装需要和购买能力,也明白父母的钱不是子女的,她将来要自己闯生活,所以锻炼得很会给自己挑选价廉物美的衣服。

女儿每周有一点零花钱,做家务也会挣一点,用来做她日常社交和出游的花销。她很懂得我们的消费观:父母不会反对别人的消费观,但会坚守自己的消费观。比如女儿的朋友会从父母那里得到最高档的手机和运动鞋,但是没钱去做自己喜欢的运动;我们正相反。每个人都有权捍卫自己的消费观,所以孩子们不会因为朋友有了什么就回家和父母要,因为他们明白父母的钱只有父母有支配权。另外,我们给孩子们花的钱是我们自己的选择,从来不会把花的钱看成是投资,因而要求孩子成就什么。所以孩子们的努力,完全来自于他们自己的兴趣和对成就的渴望,他们不会为了对得起父母而努力,他们的努力是轻松的、没有负担的。

中学毕业,又面临择校问题,这次女儿有了独到的想法。我们说如果她选择上私校,我们会支持。她认真参观



了附近的几所学校,最后选定了一所公立学校,并给出了很有说服力的三个理由:首先她过去的中学并不是最好,但凭她的努力,成绩完全不比私校的差,而父母省的钱用在了她其他方面的发展;其次她所热爱的语言专业,更多还是要靠自己的努力,上私校的性价比不高,省的钱可以支持她利用假期去法国、德国呆些日子,对她的语言学习有更大帮助;第三她选的学校里老师把学生当成成人对待,她喜欢这样成

熟的环境。三个理由给出,我们全力支持她的选择。她曾问我什么样的学校是最好的学校,我说:“你最喜欢的学校就是最好的学校!”

女儿有一帮朋友,三个女生、五个男生,常聚在一起学习做事。他们兴趣秉性各异,在一起却非常和谐。这常常让我想起我大学时期的一帮好友,感情很深,其中一个男孩就是我现在的丈夫。女儿这帮朋友里,她和一个男孩关系更好一些,我相信女儿的眼光,

也相信她是智慧女孩,所以对此没有负面评论。他们两个都是家庭幸福的孩子,不会因为缺爱而心理不平衡。十六岁的孩子不是早恋,是情感的自然成长。

前两年换工作,我的个人简历和求职信是女儿和丈夫各自审读的,面试过程讲给她听,面试过后被录用、最初工作的挑战她也都看在眼里,常常帮我。现在她中学毕业,也想找个工作机会,就像当初她帮我一样,我也帮她做了研究,陪她一起准备了简历,给几个机构发了信。这个过程其实我只是陪着,时不常地鼓励鼓励,信和简历要根据机构用人性质不同而措词不同,她写得比我想象中好得多,有针对性,不拖泥带水,语言简练而充满激情。

今年春天,我们家里男女兵分两路度假,我和女儿去了西班牙。从订机票酒店、购买当地火车联票,到设计旅程、找路,都是女儿来做。第一次做这么多,难免出问题,其实要让我自己做,也会出些问题,所以我对女儿只是鼓励,有了问题我们一起来解决。现在多出些问题,将来她自己闯世界就会少出些问题。

女儿常常会流露出对父母的感激,感谢我们给了她这么美好的童年。也许就是我们游历的地方使她充满了闯世界的渴望,这种渴望随着年龄的增长越来越强烈,近乎痴迷,充满幻想。好吧,就让她自己去体会这个世界的美好吧——她离开我们的日子一天天近了。



碎碎念

秋风秋韵

□孙慧瑶

角落里的书架上安静地堆着带来的几本书,若不是去翻看东西,不会看到那片树叶。它通体泛黄,清晰的脉络延展到页脚,寂寞地躺在书页上,沉淀在岁月深处。我的思绪也跟着它飘远了。

这样的感觉有种距离,恍惚回到了曾经熟悉的地方,想起了那里的点点滴滴。不得不承认,记忆里的那个地方,我思念着……

这里的秋天和北方不同,没有凋零,没有枯草,也没有寒风。正是这不同,勾起了我内心的涟漪,念着流淌在血液里的秋天,那个秋天飘着落叶的地方。

北方的秋天,是一个生命消逝的季节,走在路上,风凛冽地呼呼作响,抽打着路旁干枯的树木,夺走它们身上摇摇欲坠的几片树叶,就这样旋转着,轻盈地飘落下来,点在地上。柏油路面积了厚厚的一层落叶,一片接一片,一层摞一层,踩在上面,感觉不到沥青的冰凉。你轻轻抬起头,看到并不明媚的阳光,光杆儿的树枝在寒风中摇曳,心里升起没由来的悲凉。生命散落,散落在呼啸的寒风中。秋天,是个容易触景生情的季节,看着冰凉的风景,碰触凋零的树叶,那样的孤独,无形中透着伤感的情绪。路上行人匆匆而过,缩着脖颈,双手揣在口袋里。偶然间遇到熟悉的朋友,只是匆匆一个招呼,便各奔东西。

这里的秋雨总是那么绵延,像娇小的女人,那么清清淡淡、细细的小小的,没有冰冷,也从不会看到北方秋雨砸到地面落叶上激起的水花,只是轻轻亲吻着树干上的枝叶,然后沿主脉温柔滑落。家乡的秋雨可没有那么柔弱可人。倾盆雨点从天而降,雨声清脆干净,雨滴透着冰冷,空气中弥漫着泥土的味道。“一场秋雨一场寒”,每当北方下起秋雨,也就意味着天气会日渐变凉,需要加衣了。北方的雨似男性,刚劲有力。撑着伞走在雨中,身体冷得瑟瑟发抖,寒风可劲地往衣服里钻。低头一瞧,一片浸在污水中的落叶映入眼帘,条理的脉络,匀称的边角,泛着金黄的色彩。它虽然凋落,可是依旧有着耀眼的光泽。我喜欢这片透出炽热的树叶,塞在书里,像记忆一样,这记忆有春的温馨,夏的狂热,秋的不语。

叶子,当我再次从书中找到它时,它带我回到了我的家乡,思绪跟着它飘向我惦念的地方。北方的秋天虽然伤感,可正是这秋的感伤带来的深深的回忆,伴随着路边的风景,让我忆起那时的秋韵。



心机学

父母面前不说老

□积雪草

父亲一连打了好几次电话给我,问我这个周末有没有时间回家,说是有大事要商量。我一听有大事,赶紧放下手中的事情回家,有什么事情能比父母的事情更重要?

回到家里才知道,父亲的所谓大事,就是家中的热水器坏了,要买一个新的,所以想和我们商量买什么牌子的好。

换一个热水器居然成了父亲心目中的大事,我忽然觉得有一丝悲凉,从什么时候起,父亲开始找我们商量事情了呢?

以前家中的大小事情都是父亲拍板做主,无论是从小城市往大城市迁徙、调动工作,还是婚嫁这样的大事,都是父亲一手操办,什么时候跟我们商量过?那时候的父亲,意气风发,杀伐决断,治小家如烹小鲜,手到擒来,根本不在话下,哪里会瞻前顾后、左右观望?而现在,父亲什么事都要依赖我们姐弟,就连买热水器这样的事情,也要把我们都叫回家,讨论一下。

时光真是一个神奇的杀手,杀掉了父母的大好年华,同时也杀掉了我们的青春岁月,父母在变老,而我们也不能例外。

心情不好的时候,消极沉

沦的时候,总爱挂在嘴上的两个字儿就是:老了。头发里发现一根白发,会对着镜子拔掉,一边拔一边说,真的老了。母亲笑着说,你看看我,我还没说老呢!

是的,母亲的头发已经白了大半,母亲不言老,我为什么要轻易言老?为人儿女,无论多大年龄,在父母跟前,都没有资格言老。

父母的年龄大了,儿女就是他们的主心骨,是他们的生活重心,是他们精神上的支撑,儿女若言老,将置父母于何地?

小区里有一个女人,五十多岁的样子,天天早晨穿大红的运动服,在小区里打太极拳、跑步、做操,旺盛的生命力感染了很多人,远远地看着,比年轻人还有活力。

平常,她喜欢穿长靴、八分裤,围长丝巾,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年轻很多,别人都说她“装嫩”,她也不恼,说,本来我就不老,还用得着装嫩?至少我的心理年龄比你们都年轻,不信咱们比一比?

大家都笑,说她像“老顽童”。

其实,她说的也有道理,

年不年轻,心理因素很重要,

心不老,人就不老,这是很重

要的心理暗示。

过了一段时间,看见她推着老母亲在小区的法桐树下散步,长长的丝巾在她的胸前

老了,母亲的精神支撑就倒了,为了母亲,她要永不老,她要一直年轻。

这世间,每一个孩子都是父母的宝贝,可以在父母面前撒娇任性说点孩子气的话,但却没有资格在父母面前说老,永远没有,因为任他是谁,无论如何都老不过父母。

父母在,不敢老。